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 评审类政策兑现清单(试行)

- 1、投资贡献奖
- 2、龙头企业贡献奖
- 3、经营管理奖
- 4、现代服务业项目用房补贴
- 5、工业企业分离发展生产性服务业补贴
- 6、跨境电商企业办公和经营场所租赁补贴
- 7、跨境电商企业交易额补贴
- 8、跨境电商公共服务平台对接补贴
- 9、跨境电商企业库房租赁补贴
- 10、跨境电商企业物流补贴
- 11、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补贴
- 12、引进境外重大设备补贴
- 13、企业开展创新交流活动补贴
- 14、科技信贷损失风险补贴
- 15、风险投资补贴
- 16、中介机构促成科技成果转化补贴
- 17、企业研发费用补贴
- 18、企业承担科技计划项目补贴
- 19、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和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建设补贴
- 20、科技研发(服务)平台房租补贴
- 21、创新平台购置或租赁仪器设备补贴
- 22、区内企业使用区内创新平台补贴
- 23、创新平台服务区内企业补贴
- 24、科技研发平台运营补贴

- 25、研发服务平台运营补贴
- 26、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企业自用设施和仪器向社会开放服务补贴
- 27、科技孵化器建设补贴
- 28、孵化器自购仪器设备补贴
- 29、孵化器为入孵企业购买服务补贴
- 30、孵化器为优质在孵企业减免房租补贴
- 31、孵化器开展创新交流活动补贴
- 32、双创基地运营机构物理空间补贴
- 33、国家级、省区级双创基地宽带费用补贴
- 34、双创基地建设公共服务平台补贴
- 35、双创基地培训补贴
- 36、双创基地创业活动补贴
- 37、双创基地小微企业清单上注册费用补贴
- 38、高级管理人才奖励
- 39、科技骨干人才奖励
- 40、金融专家奖励
- 41、商务精英奖励
- 42、引才中介奖励
- 43、柔性引进人才奖励
- 44、团购价购房
- 45、免费租住人才房
- 46、优惠价租房
- 47、购房补贴
- 48、租房补贴
- 49、特色园区奖励

评审类兑现清单(1)

事项名称	投资贡献奖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新兴产业发展扶持办法》			
	1	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力	人资格的工业企业。	
申请条件	2	2 项目取得土地使用权后按期开工,并按照协议约定建设期建设完成,通过竣工验收。		
	3	对山西省产业转型、创新驱动有重力	大影响和重要促进作用。	
	1	固定资产投资额在100亿元以上	一次性给予5000万元	
 奖励标准	2	固定资产投资额在50-100亿元	一次性给予3000万元	
<i> </i>	3	固定资产投资额在20-50亿元	一次性给予2000万元	
	4	固定资产投资额在10-20亿元	一次性给予1000万元	
	1	《项目投资协议》		
印证材料	2	《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3	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固定资产投资额,不包括享受示范区土地、基金、财政支持等优惠政策的金额。			

评审类兑现清单(2)

事项名称	龙头企业贡献奖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新兴产业发展扶持办法》		
	1	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	人资格的企业(不含房地产项目企业)。	
	2	在示范区本行业中年产值排名前5位	Ĭ.o	
申请条件	3	年税收实现正增长。		
	4	对山西省产业转型、创新驱动有重	大影响和重要促进作用。	
	5	未享受示范区土地、基金、公共服	务、财政支持等优惠政策。	
	1	年缴税额1亿元以上	按税收留区部分5%给予,最高500万元	
奖励标准	2	年缴税额5000万元-1亿元	按税收留区部分4%给予,最高200万元	
	3	年缴税额1000万元-5000万元	按税收留区部分3%给予,最高100万元	
印证材料		企业纳税凭证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 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3)

事项名称	经营管理奖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新兴产业发展扶持办法》					
	1	示范区注册、纳税,	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申请条件	2	连续三年以上达到产	车续三年以上达到产值标准,且第三年度实现正增长。			
	3	企业缴纳税收占产值	宜比例不低于2%。			
	1	产值1000亿以上	奖励100万元/人	每家单位最多申报7人		
	2	产值500亿以上	奖励60万元/人	每家单位最多申报6人		
奖励标准	3	产值100亿以上	奖励40万元/人	每家单位最多申报5人		
	4	产值50亿以上	奖励20万元/人	每家单位最多申报4人		
	5	产值10亿以上	奖励10万元/人	每家单位最多申报3人		
印证材料	1	企业纳税凭证				
니	2	申请政策人员名单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奖励	奖励资金应用于在本地购买住房。				

评审类兑现清单(4)

事项名称		现代服务业项目用房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现代服务业发展扶持办法》			
	1	1 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现代服务业企业。			
	2	实缴注册资本2000万元以_	Ŀ.		
申请条件	3	在示范区范围内购买(租赁		营或办公用房。	
	4	对山西省产业转型、创新驱动有重大影响和重要促进作用。			
	5	未享受示范区土地、基金、	公共服务	、财政支持等优惠政策。	
	1	评审优秀	购房补贴	1000元 / 平方米	
		M -1- May 3	租房补贴	实缴年租金的70%	
	2	评审优良	购房补贴	900元 / 平方米	
补贴标准	_	.,,,,,,,,,,,,,,,,,,,,,,,,,,,,,,,,,,,,,,	租房补贴	实缴年租金60%	
	3	评审合格	购房补贴	800元 / 平方米	
		71 1 1111	租房补贴	实缴年租金50%	
		企业年租金补贴不超过100 00万元。	万元,期限	是不超过2年;单个企业购房补贴不超	
	1	项目情况说明			
印证材料	2	2 验资报告			
四 紅	3	3 房屋购买协议、缴费凭证(申请购房补贴)			
	4	房屋租赁合同、缴费凭证	(申请租房	补贴)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分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 \overline{XX} $ +	现代服务业是指符合示范区总体战略布局及相关发展规划,具有带动性的互联网+、大数据等新兴服务业;研发设计、金融业等生产性服务业;会计税务服务、法律和仲裁服务、知识产权服务等中介服务业。			

评审类兑现清单(5)

事项名称		工业企业分离发展生产性服务业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现代服务业发展扶持办法》			
	1	示范区新注册、	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	格的生产性服务业企业。
申请条件	2	1) 分离,面向社会或母体企业 最务、总集成总承包和供应	,从事本行业的研发设计、检 链管理服务。
1 783511	3	3 母体企业是在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先进制造业企业。		
	4	对山西省产业车	专型、创新驱动有重大影响	和重要促进作用。
	1	企业	注册成立起前2年	按税收留区部分100%给予
	2		税收1亿元以上的	按税收留区部分50%给予
补贴标准		企业注册成立 起第3-5年	税收3000万元-1亿元	按税收留区部分45%给予
11 8日107年			税收1500-3000万元的	按税收留区部分40%给予
			税收300-1500万元的	按税收留区部分35%给予
			5年补贴总额不超过1500	0万元。
	1	企业纳税凭证		
印证材料	2	2 申请企业与母体企业关系证明		
	3	母体企业一照一	一码营业执照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策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6)

事项名称	跨境电商企业办公和经营场所租赁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发展扶持办法》		
申请条件	1 示范区注册、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纳入综改示范区跨境电子商务 统计体系的企业。		
	2 在武宿综保区租赁办公或经营场所。		
	1 年进出口额3000美元/平方米以上 按年度实际缴纳租金的100%给予补贴		
补贴标准	2 年进出口额2000美元/平方米以上 按年度实际缴纳租金的50%给予补贴		
	单个企业补贴不超过3年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印证材料	2 海关、检验检疫等部门批准开展跨境电子商务业务的文件或备案材料		
	3 办公或经营场所租赁合同		
	4 海关提供的企业年进出口额证明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武宿综合保税区事业服务中心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7)

事项名称	跨境电商企业交易额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发展扶持办法》	
	1 示范区注册、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纳入综改示范区跨境电子商务统计体系的自建平台企业和电商应用企业。	
申请条件	2 通过太原跨境贸易电子商务平台开展跨境电子商务B2C、B2B业务。	
	3 年交易额超过500万元。	
补贴标准	给予交易额3%的一次性补贴,单个企业最高100万元(自建平台企业仅对自营进出口业务交易额进行补贴)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印证材料	2 海关、检验检疫等部门批准开展跨境电子商务业务的文件或备案材料	
	3 企业的年跨境电子商务交易额(太原跨境贸易电子商务平台数据)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武宿综合保税区事业服务中心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8)

事项名称	跨境电商公共服务平台对接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发展扶持办法》	
申请条件	1 示范区注册、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纳入综改示范区跨境电子商 务统计体系的企业。	
1 783811	2 对接太原跨境贸易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并开展跨境电子商务业务的企业。	
补贴标准	每户1万元的接口开发费用补贴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印证材料	2 海关、检验检疫等部门批准开展跨境电子商务业务的文件或备案材料	
	3 企业平台对接太原跨境贸易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接口开发费用材料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武宿综合保税区事业服务中心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本项政策仅对使用太原跨境电商公共服务平台开展跨境电商业务的前100户 企业予以奖励,企业排名顺序以太原跨境贸易电子商务平台数据为准。	

评审类兑现清单(9)

事项名称	跨境电商企业库房租赁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发展扶持办法》		
申请条件	1	示范区注册、纳税, 具有独立法, 统计体系的企业。	人资格,并纳入综改示范区跨境电子商务	
一个相 次日	2	在武宿综保区内租用示范区自有位	呆税仓或监管仓。	
补贴标准	1	租赁期24月以上的	给予6个月租金补贴	
11 XI1100E	2	租赁期12个月-24个月的	给予3个月租金补贴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申请材料	2	海关、检验检疫等部门批准开展品	垮境电子商务业务的文件或备案材料	
	3	保税仓库(监管仓库)租赁协议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武宿综合保税区事业服务中心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同一企业只能申请一次			

评审类兑现清单(10)

事项名称		跨境电商企业物流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发展扶持办法》		
申请条件	1 示范区注册、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纳入综改示范区跨境电子 计体系的自建平台企业和电商应用企业。			
11.08.37.11	2	通过太原跨境贸易电子商务平台开展	业务的。	
	1	开展保税进口业务的	每家企业给予实际发生国内快递费用10%的补贴,最高50万元	
补贴标准	2	开展直购进口、一般出口和保税出口业务,且年国际物流费用达200万元以上的	每家企业给予实际发生国际物流费用10%的补贴,最高30万元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印证材料	2	海关、检验检疫等部门批准开展跨境	电子商务业务的文件或备案材料	
	3	企业的年跨境电子商务国内快递、国	际物流情况说明及证明材料(票据)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武宿综合保税区事业服务中心		
会审部门	正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11)

事项名称		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扶持办法》		
	1	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申请条件	2	企业自主研发科技成果新认定为国内或省内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		
	3	对山西省产业转型、创新驱动有重大影响和重要促进作用。		
	1	国内首台(套) 重大技术装备 按不超过市场销售价格的60%给予补贴		
补贴标准	2	省内首台(套) 重大技术装备 按不超过市场销售价格的30%给予补贴		
	最高补师	贴额不超过500万元,同一产品只补贴一次		
印证材料	1	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认定文件		
No NIT 431 4-1	2	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采购合同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12)

事项名称	引进境外重大设备贴息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扶持办法》			
	1	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申请条件	2	企业引进的境外重大设备,应为符合企业生产要求的,技术处于国际先进水平,且国内不能生产供应的。		
	3	未享受示范区土地、基金、公共服务、财政支持等优惠政策。		
	4	对山西省产业转型、创新驱动有重大影响和重要促进作用。		
补贴标准	按利息 币1年基	按利息总额的80%给予补贴(贴息率按清算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最近一期人民币1年期基准利率)。单个企业进口贴息资金最高限额为200万元		
	1	重大设备情况及必要性的说明		
印证材料	2	设备进口证明文件		
	3	设备采购合同,及支付凭证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策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13)

事项名称	企业开展创新交流活动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扶持办法》						
	1	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申请条件	2	组织具有全省、全国重要影响力的创新创业大赛或重要科技会议、技术研讨会、产业论坛、行业展会等专业交流活动。					
	3	对山西省产业转型、创新驱动有重大影响和重要促进作用。					
补贴标准	给予活 的补贴	动实际费用(活动组织方实际发生费用减去参会企业已缴纳的费用)40% ,最高50万元					
	1	会议(比赛)通知					
印证材料	2	会议(比赛)情况说明					
512 WE 453 4-4	3	参加会议(比赛)的企业名单					
	4	会议(比赛)组织的支出明细,及票据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同一企业一年只能获得该项补贴一次。						

评审类兑现清单(14)

事项名称		科技信贷损失风险补偿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扶持办法》						
	1	1 为示范区企业提供科技信贷服务的银行、担保机构(含增信类机构)。					
	2	获得科技信贷的企业在示范区注册、纠	内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山洼友供	3	科技信贷资金使用符合贷款协议约定。					
申请条件	4	风险补偿仅限于对企业提供科技信贷运代偿损失,应为扣除通过司法诉讼程序					
	5	担保机构对科技信贷项目的担保费率不	下超过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的50%。				
	6	对山西省产业转型、创新驱动有重大影	/ / / / / / / / / / / / / / / / / / /				
	银行						
	1	单笔损失金额1亿元以上的 给	予30%补偿,最高500万元				
	2	单笔损失金额3000万元-1亿元的 给	予20%补偿,最高350万元				
补偿标准	3	单笔损失金额3000万元以下的 给	予10%补偿,最高200万元				
	担傷	担保机构提供科技信贷服务的					
	1	区内注册纳税的担保机构给	予30%补偿,最高500万元				
	2	非区内注册纳税的担保机构给	予15%补偿,最高250万元				
	1	1 科技信贷项目情况说明					
	2	银行(担保机构)营业执照					
印证材料	3	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4	贷款或担保合同,及履行凭证					
	5	法院裁决通知书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投融资促进中心					
会审部门	创新发展部、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 、环保分局						
备 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15)

事项名称	风险投资奖励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扶持办法》				
	1	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申请条件	2	企业获得境内外资本对成果转化的风险投资,应以货币形式出资,且企业的资本金实际增加。			
	3	未享受示范区土地、基金、公共服务、财政支持等优惠政策。			
	4	对山西省产业转型、创新驱动有重大影响和重要促进作用。			
奖励标准	按照获得实际到位风险投资总额的1%,给予一次性奖励				
	1	成果转化项目情况说明			
印证材料	2	风险投资机构的营业执照			
ы м. 10 14	3	风险投资合同,及支付凭证			
	4	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风险投资增资验资报告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投融资促进中心				
会审部门	创新发展部、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 、环保分局				
备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16)

事项名称	中介机构促成科技成果转化奖励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扶持办法》					
	1	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从事科技服务的中介机构。				
申请条件	2	促成专利技术在示范区内转化实施。				
中頃示口	3	服务对象双方有一方是示范区注册、纳税的企业。				
	4	对山西省产业转型、创新驱动有重大影响和重要促进作用。				
奖励标准	按专利技术转让或实施许可合同金额的2%给予奖励,年最高50万元					
	1	项目情况说明,及证明材料				
	2	专利技术转让合同或实施许可合同,及资金支付票据等证明材料				
印证材料	3	专利技术转让合同或实施许可合同标的专利证书				
	4	4 成果转化服务合同,及资金支付票据等证明材料				
	5	成果转化完成印证材料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 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17)

事项名称	企业研发费用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企	业自主创新扶	持办法》			
	1	1 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申请条件	2	年产值(营业收入)达到5亿元。					
中頃赤口	3	对山西省产业转型、创新驱动有重大影响。	和重要促进作	用。			
	4	政策。					
	1	研发费用总额占同期年产值(营业收入) 总额比例8%以上的	研发费用50%	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			
补贴标准	2	2 研发费用总额占同期年产值(营业收 研发费入)总额比例5%-8%的		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			
	3	研发费用总额占同期年产值(营业收入) 总额比例5%以下的	研发费用30%	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			
印证材料		企业决算报表,研发投入免税证明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18)

事项名称		企业承担科技计划项目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企业自主创新扶持办法》				
	1	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申请条件	2	国家各类科技计划和山西省科技计划的第一承担单位。				
中州 次日	3	对山西省产业转型、创新驱动有重大影响和重要促进作用。				
	4	未享受示范区土地、基金、公共服务、财政支持等优惠政策。				
补贴标准	1	国家各类科技计划的 第一承担单位 按照上级部门资助额30%的比例给予资金配套,单个 项目最高500万元				
тт хичжи	2	山西省科技计划的第 按照上级部门资助额20%的比例给予资金配套,单个 一承担单位 项目最高300万元				
	1	科技项目的立项文件				
印证材料	2	项目计划任务书				
	3	上级资金拨付凭证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19)

事项名称	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和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建设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统	宗合改革示范区支持科技研发创新平台建设运营扶持办法》				
	1	1 示范区注册、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共技术服务平台运营商或第三 方检验检测机构。					
	2	2 经示范区或上级部门评审具备公共技术服务、第三方检验检测资质。					
申请条件	3	3 平台或机构已建设完成,投入运营。					
	4	对山西省产	业转型、创新驱动有重大影响和重要促进作用。				
	5	未享受示范	区土地、基金、公共服务、财政支持等优惠政策。				
	1	评审优秀	给予建设投入30%的补贴,最高1000万元				
补贴标准	2	评审良好	给予建设投入20%的补贴,最高800万元				
	3	评审合格	给予建设投入10%的补贴,最高500万元				
	1	平台、机构	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印证材料	2	2 具备开展公共技术服务、第三方检验检测的资质证明文件					
	3 建设投资、设备购买的相关证明材料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建设投入包括基本建设费和设备购置费等。						

评审类兑现清单(20)

事项名称	科技研发(服务)平台房租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支持科技研发创新平台建设运营扶持办法》					
	1	国内外知名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投资的研发平台(服务平台)。				
	2	示范区注册、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研发平台(服务平台)。				
申请条件	3	经示范区认定为研发平台(服务平台),并投入运营。				
	4	对山西省产业转型、创新驱动有重大影响和重要促进作用。				
	5	未享受示范区土地、基金、公共服务、财政支持等优惠政策。				
	1	优 秀 给予实际房租50%的补贴				
补贴标准	2	良 好 给予实际房租30%的补贴				
тт хртол	3	合格 给予实际房租20%的补贴				
	同一	同一平台累计补贴不超过5年				
	1	示范区认定为研发平台(服务平台)的文件				
印证材料	2	投资方属于国内外知名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的证明文件				
	3	3 房屋租赁合同,及支付凭证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21)

事项名称	创新平台购置或租赁仪器设备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支持科技研发创新平台建设运营扶持办法》					
	1	1 示范区注册、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创新平台。					
申请条件	2	经示范区认定为创新平台,并投入运营。					
中州水川	3	对山西省产业转型、创新驱动有重大影响和重要促进作用。					
	4	新购置(租赁)具有国际先进水平、单台套价格在50万元以上的自用仪器设备。					
补贴标准	1	购置自用 仪器设备 给予不超过购置费用30%的补贴,最高500万元					
11 XLI10VE	2	租赁自用 给予不超过年租金50%的补贴,最高100万元。同一设备补贴不超 仪器设备 过5年					
	1	1 示范区认定为创新平台的文件					
印证材料	2	购买设备的情况说明					
PIO MENO NA	3	购买或租赁仪器设备的合同,及支付凭证					
	4	4 设备纳入示范区大型仪器共享服务的证明文件(购买设备)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享受购置自用仪器设备补贴的设备应参与示范区大型仪器共享服务,5年内不得转让或出租。						

评审类兑现清单(22)

事项名称	区内企业使用区内创新平台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支持科技研发创新平台建设运营扶持办法》				
	1	示范区注册、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使用区内创新平台服务的企业。			
申请条件	2	平台为企业提供委托开发、合作研发等研发设计服务、样品测试、新产品检验、产品性能测试等检测认证。			
	3	申请创新平台服务费用补贴的企业需与提供服务的平台间无任何隶属、共建、产权纽带等关联关系。			
补贴标准	给予实际年支付费用30%的补贴,同一企业每年最高200万元				
印证材料	1	企业使用平台服务情况说明			
レル ML 47) 4寸	2	企业与平台签订的服务协议(测试报告),及支付凭证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法律、法规或者强制性标准要求必须开展的强制性检测和法定检测等非科技 创新活动,不纳入补贴范围。				

评审类兑现清单(23)

事项名称	创新平台服务区内企业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支持科技研发创新平台建设运营扶持办法》				
	1	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创新平台。			
	2	经示范区认定为创新平台。			
申请条件	3	服务的企业在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4	平台为企业提供委托开发、合作研发等研发设计服务、样品测试、新产品检验、产品性能测试等检测认证。			
	5	年服务区内企业30家以上。			
补贴标准	给予年服务收入10%的补贴,最高300万元				
	1	示范区认定为创新平台的文件			
印证材料	2	平台服务企业清单			
	3	企业与平台签订的合作协议(测试报告),及支付凭证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法律、法规或者强制性标准要求必须开展的强制性检测和法定检测等非科技创新活动,不纳入补贴范围。				

评审类兑现清单(24)

事项名称		科技研发平台运营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支持科技研发创新平台建设运营扶持办法》				
	1	1 示范区注册、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研发平台。				
申请条件	2	已认定为国家	级、省级	的科技研发平台。		
中相赤口	3	对山西省产业	转型、创	新驱动有重大影响和重要促进作用。		
	4	未享受示范区	土地、基金	金、公共服务、财政支持等优惠政策。		
	1	国家级	优秀	给予500万元		
	1	四水坝	良好	给予100万元		
补贴标准	2	省级	优秀	给予50万元		
	2	自蚁	良好	给予10万元		
	同一机构补贴累计不超过5年					
	1	1 国家级、省级科技研发平台认定文件				
	2	平台年度工作总结				
印证材料	3	平台年度内取得的成果、项目证明文件				
	4	委托开发、服务、合作研发合同				
	5	经审计的财务	报表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第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25)

事项名称	研发服务平台运营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支持科技研发创新平台建设运营扶持办法》					
	1	1 示范区注册、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研发服务平台。				
申请条件	2	已认定为国家组	及、省级的]科技研发平台(研发服务平台)。		
中相示口	3	对山西省产业车	对山西省产业转型、创新驱动有重大影响和重要促进作用。			
	4	未享受示范区	未享受示范区土地、基金、公共服务、财政支持等优惠政策。			
	1	国家级	优秀	给予200万元		
	1	山	良好	给予50万元		
补贴标准	2	省级	优秀	给予50万元		
	2	日 纵	良好	给予10万元		
	同一机构补贴累计不超过5年					
	1	1 国家级、省级研发服务平台认定文件				
	2	平台年度工作总结				
印证材料	3	平台年度内取得的成果、项目证明文件				
	4	委托开发、服务、合作研发合同				
	5	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26)

事项名称	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企业将自用科研设施与仪器向社会开放服务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支持科技研发创新平台建设运营扶持办法》		
	1	示范区注册、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企业。	
申请条件	2	将自用科研设施与仪器向社会开放服务。	
	3	设备使用方为示范区注册、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补贴标准	给予年实际收取费用30%的补贴,同一机构每年最高100万元		
	1	自用科研设施与仪器向社会开放使用的服务清单	
印证材料	2	使用设备、服务的示范区企业清单	
	3	仪器设备的使用合同,及收入凭证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27)

事项名称		科技孵化器建设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科技企业孵化器发展扶持办法》		
	1	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孵化器运营企业。		
	2	国内外知名孵化机构在示范区设立的孵化器且投入运营。		
申请条件	3	经示范区认定为孵化器。		
	4	对山西省产业转型、创新驱动有重大影响和重要促进作用。		
	5	未享受示范区土地、基金、公共服务、财政支持等优惠政策。		
补贴标准	给予建设投资总额1%的补贴,最高300万元			
	1	认定为孵化器的文件		
印证材料	2	投资方情况说明		
	3	经审计的孵化器建设投资报告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国内外知名孵化机构为科技部认定的国家级孵化器的运营机构,或国外同等级别孵化器的运营机构。			

评审类兑现清单(28)

事项名称	孵化器自购仪器设备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科技企业孵化器发展扶持办法》				
	1	1 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孵化器运营企业。			
申请条件	2	经示范区认定为孵化器。			
中相东口	3	自购仪器设备用于服务在孵企业。			
	4	孵化器购买仪器设备达到50万元以上。			
	1	购置费200万元以上	给予购置费的20%,最高50万元		
补贴标准	2	购置费150万元-200万元	给予购置费的15%		
个门火口4小/庄	3	购置费100万元-150万元	给予购置费的10%		
	4	购置费50万元-100万元	给予购置费的5%		
	1	1 认定为孵化器的文件			
印证材料	2	购买仪器设备清单、合同及支付凭证			
	3	仪器设备服务企业清单,	及证明材料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同一孵化器每年获得补贴累计不超过300万元。				

评审类兑现清单(29)

事项名称	孵化器为入孵企业购买服务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科技企业孵化器发展扶持办法》					
	1	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	法人资格的孵化器运营企业。			
	2	入孵企业在示范区注册、纳税,器。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注册地址为孵化			
申请条件	3	经示范区认定为孵化器。				
	4	通过购买服务,为在孵企业提供设计、开发、试验、工艺流程、装备制造、检验检测和标准化等技术服务以及工商、法律、财税、金融、知识产权等服务。				
	1	实际支付费用100万元以上	给予30%的补贴,年最高补贴50万元			
补贴标准	2	实际支付费用50万元-100万元	给予20%的补贴			
	3	实际支付服务费用50万元以下	给予10%的补贴			
	1	认定为孵化器的文件				
	2	2 孵化器提供服务内容清单				
印证材料	3	3 孵化器购买服务的合同,及支付凭证				
	4 适用服务对象清单、费用清单,及支付证明					
	5	5 享受服务的在孵企业的一照一码营业执照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同一孵化器每年获得补贴累计不超过300万元。					

评审类兑现清单(30)

事项名称	孵化器为优质在孵企业减免房租的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科技企业孵化器发展扶持办法》				
	1	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孵化器运营企业。			
	2	经示范区认定为孵化器。			
申请条件	3	为优秀在孵企业提供房租、工位费减免的。			
	4	4 在孵企业在示范区注册、纳税,注册地址在孵化器,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5	在孵企业符合示范区发展方向、具有创新创业示范作用。			
补贴标准	按生	丰度实际减免金额给予不超过50%的补贴,面积不超过 1000 平方米			
	1	认定为孵化器的文件			
印证材料	2	享受减免的优秀在孵企业名单,及优秀在孵企业情况说明			
512 WE 453 4-4	3	优秀在孵企业的房屋(工位)租赁协议,及支付凭证			
	4	享受租金减免企业的一照一码营业执照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同一孵化器每年获得补贴累计不超过300万元。				

评审类兑现清单(31)

事项名称	孵化器开展创新交流活动的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科技企业孵化器发展扶持办法》				
	1	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孵化器运营企业。			
	2	经示范区认定为孵化器。			
申请条件	3	孵化器在示范区内举办的创新创业大赛、项目路演、融资推广、创业沙 龙等专业交流活动。			
	4	活动主要面向示范区企业,参会的示范区企业数量占到60%以上。			
	5	对山西省产业转型、创新驱动有重大影响和重要促进作用。			
	1	实际支出活动费用50万元以上 给予实际支出活动费用30%的补贴,最高 20万元			
补贴标准	2	实际支出活动费用50万元以下 给予实际支出活动费用20%的补贴			
	同一孵化器每年只能获得该项补贴一次				
	1	认定为孵化器的文件			
	2	2 会议(活动)情况说明			
印证材料	3	会议(活动)方案、通知书			
	4	4 参加会议(活动)企业名单,及签到表			
	5	活动经费明细,及票据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同一孵化器每年获得补贴累计不超过300万元。				

评审类兑现清单(32)

事项名称	双创基地运营机构物理空间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双创基地发展扶持办法》		
	1 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双创基地运营企业。		
	2 租赁示范区内场地创办双创基地。		
申请条件	3 经示范区新认定为双创基地。		
	4 双创基地每100平米不少于3家企业。		
	5 通过示范区双创基地年度考核。		
补贴标准	前两年给予100%,第三年50%的补贴		
	1 认定为双创基地的文件		
印证材料	2 双创基地通过上年度双创基地考核的文件		
	3 双创基地房屋租赁合同,及支付凭证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33)

事项名称	国家级、省区级双创基地宽带费用的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双创基地发展扶持办法》			
	1	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双创基地运营企业。			
申请条件	2	经示范区认定为双创基地。			
	3	获得国家级、省级、区	获得国家级、省级、区级双创基地认定。		
	1	国家级双创基地	给予宽带接入及使用费用全额补贴		
补贴标准	2	省级、区级双创基地	给予宽带接入及使用费用70%的补贴		
	累计补贴期限不超过3年				
印证材料	1	1 认定为双创基地的文件			
512 WE 453 4-4	2	宽带接入合同,及宽带	费用发票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34)

事项名称	双创基地建设公共服务平台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双创基地发展扶持办法》					
	1	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双创基地运营企业。				
申请条件	2	经示范区认定为双创基地。				
	3	投资建设的公共技术服务平台经示范区认定,并投入使用。				
补贴标准	按	购置软硬件设备、服务设施等费用不超过30%予以补贴,最高50万元				
	1	认定为双创基地的文件				
印证材料	2	公共技术服务平台专业服务情况说明				
No NIT 431 4-1	3	公共技术服务平台的认定文件				
	4	购置设备清单,及支付凭证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35)

事项名称	双创基地培训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双创基地发展扶持办法》		
	1	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双创基地企业。	
申请条件	2	经示范区认定为双创基地。	
	3	组织入驻企业免费参加的创业辅导、战略规划、技术咨询、知识产权等相关培训。	
补贴标准	给予培 20万元	训实际费用80%的补贴,每家基地单次最高1万元,全年补贴总额不超过	
	1	认定为双创基地的文件	
	2	培训(活动)情况说明	
印证材料	3	培训(活动)方案、通知文件	
	4	参加培训(活动)企业名单,及签到表	
	5	活动经费明细,及支付凭证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36)

事项名称		双创基地创业活动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双创基地发展扶持办法》				
	1	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双创基地企业。			
申请条件	2	经示范区认定为双创基地。			
中相示口	3	3 组织非营利性质的创业路演、创业大赛、创业训练营、创业论坛等各类创业活动。			
	4	活动主要面向示范区企业,参会的示范区企业数量占到60%以上。			
补贴标准		动实际费用70%的补贴,每家基地单次最高1万元,全年补贴总额不超过 ,不超过3年			
	1	认定为双创基地的文件			
	2	活动情况说明			
印证材料	3	创业活动方案、通知			
	4	参加活动企业名单,及签到表			
	5	活动经费明细,及支付凭证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37)

事项名称	双创基地小微企业清单上注册费用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促进双创基地发展扶持办法》		
	1	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双创基地企业。	
申请条件	2	经示范区认定为双创基地。	
	3	小微企业在示范区注册、纳税,注册地址在双创基地,且具有独立法人 资格的。	
补贴标准		发生的清单内费用全额补贴	
	1	双创基地认定文件	
印证材料	2	双创基地代缴费用的小微企业名单	
ы мг49 44	3	新注册小微企业的一照一码营业执照	
	4	双创基地为小微企业缴纳费用清单,及支付凭证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创新发展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38)

事项名称		高级管理人才奖励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人才及团队引进培育扶持办法》		
	1	高级管理人才所属企业在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申请条件	2	企业年产值(营业收入)超过10亿元且实现正增长,或产值(营业收入)超过5亿元且同比增长超过20%。		
	3	以企业为单位申报,每家企业可申报5人。(主要负责人1人、其他高级管理人才4人)		
奖励标准	1	主要负责人按个人年度薪金缴税留区部分的45%给予		
) (1.5 × E	2	其他高级管理人才按个人年度薪金缴税留区部分的35%给予		
	1	申报高级管理人才名单,及身份证明		
印证材料	2	企业决算报表		
	3	个人年度薪金完整数据表、银行电子缴税凭证(以上两项由财务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司财务章)以及个人完税凭证复印件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人力资源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高级管理人才"、"科技骨干人才"、"金融专家"、"商务精英"不可同时申报。			

评审类兑现清单(39)

事项名称		科技骨干人才奖励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人才及团队引进培育扶持办法》			
	1	科技骨干人才是示范区内企业、研发机构中承担重大技术攻关或产品开 发项目的高级技术研发人员。		
	2	科技骨干人才所属企业(科研机构),在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新技术企业或研发机构。		
申请条件	3	企业(机构)年研发投入500万元以上。		
	4	对山西省产业转型、创新驱动有重大影响和重要促进作用。		
	5	以企业为单位申报,每家企业(研发机构)可申报3人。		
奖励标准	按个人年度薪金缴税留区部分的40%给予			
	1	申报科技骨干人才名单,及身份证明		
	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或示范区认定的研发机构的证明		
印证材料	3	3 研发投入证明		
	4	个人年度薪金完整数据表、银行电子缴税凭证(以上两项由财务负责人 签字并加盖公司财务章)以及个人完税凭证复印件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人力资源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高级管理人才"、"科技骨干人才"、"金融专家"、"商务精英"不可同时申报。			

评审类兑现清单(40)

事项名称		金融专家奖励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人才及团队引进培育扶持办法》				
	1	金融专家所属金 法人资格。	融机构或类金融机构,在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			
申请条件	2	企业年纳税500万元以上。				
	3	以企业为单位申	报,每家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可申报3人。			
奖励标准	1	个人年薪100万 元以上	按个人年度薪金缴税留区部分的40%给予			
	2	个人年薪50万 元-100万元	按个人年度薪金缴税留区部分的30%给予			
	1	1 申报金融专家名单,及身份证明				
印证材料	2	金融专家的职业	资格证书			
різ <u>ш.</u> 13) 1 <u>т</u>	3	企业纳税凭证				
	4	1	整数据表、银行电子缴税凭证(以上两项由财务负责人签 条章)以及个人完税凭证复印件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人力资源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高级管理人才"、"科技骨干人才"、"金融专家"、"商务精英"不可同时 申报。					

评审类兑现清单(41)

事项名称	商务精英奖励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人才及团队引进培育扶持办法》		
	1 商务精英是指在示范区生产性服务业企业内从业的人才。		
申请条件	2 人才所属企业,在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主要为示范区内企业及人才开展创新创业活动提供电子商务、法律、会计、审计、工程咨询、知识产权、检验检测等服务。		
	3 企业年销售(营业)收入在1000万元以上。		
	4 以企业为单位申报,每家企业可申报3人。		
奖励标准	按个人年度薪金缴税留区部分40%的给予		
	1 申报商务精英名单,及身份证明		
印证材料	2 企业决算报表		
	3 个人年度薪金完整数据表、银行电子缴税凭证(以上两项由财务负责人 签字并加盖公司财务章)以及个人完税凭证复印件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人力资源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高级管理人才"、"科技骨干人才"、"金融专家"、"商务精英"不可同时申报。		

评审类兑现清单(42)

事项名称	引才中介奖励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人才及团队引进培育扶持办法》					
	1	1 引进高端人才的个人、人才中介、孵化基地、双创基地、海外联络站 等。				
申请条件	2	2 引进人才在示范区内的企业(研发机构)主持科技攻关项目、成果转 化项目或在示范区内设立企业。				
	3	引进人才已认定为示范区高端人才。				
	1	引进诺贝尔奖获得者	给予10万元			
奖励标准	2	引进中国科学院(工程院)院士及相同层次的国外科学院、工程院院士、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得者、曾任职世界500强企业总部或国际知名研发机构的核心技术专家等国内外著名科学家	给予8万元			
	3	引进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和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主要负责 人、长江学者、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国家 "千人计划"入选者等国内外高端人才	给予5万元			
	1	引进人才认定为示范区高端人才的文件				
印证材料	2	引进人才身份证件				
	3	引才单位(个人)、用才单位与引进人才签订的三方	协议			
	4	用才单位支付薪酬的完税证明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人力资源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43)

事项名称	柔性引进人才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人才及团队引进培育扶持办法》		
	1	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研究机构)。	
申请条件	2	企业(研究机构)采取短期聘用、项目指导、技术入股、合作经营等柔性流动方式引进的人才。	
	3	年支付薪酬总额高于5万元/人。	
	4	引进的人才已认定为示范区高端人才。	
补贴标准	给予实际支付薪酬30%的补贴,同一单位每年度累计补贴总额不超过10万元		
	1	引进人才已认定为示范区高端人才的文件	
印证材料	2	引进人才身份证件	
, m. 153 11	3	企业与高端人才签订的合同	
	4	支付薪酬的证明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人力资源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44)

事项名称	团购价购房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人才及团队引进培育扶持办法》		
	1 已认定为示范区的高端人才。		
	2 高端人才所设立或工作的企业(研发机构)在示范区注册、 独立法人资格。	纳税,且具有	
	3 与用人单位签订5年以上全职聘用合同。		
申请条件	4 本人及其配偶在太原市范围内无住房。		
	5 未享受太原市、示范区相关福利和住房补贴政策。		
	6 对山西省产业转型、创新驱动有重大影响和重要促进作用。		
	7 以企业为单位申报,每家企业最多可申报5人。		
补贴标准	团购价购买示范区建设的人才住房		
	1 认定为示范区高端人才的文件		
印证材料	2 人才身份证件		
나 때기기가	3 人才与用人单位签订的聘用合同		
	4 房地局出具的无房证明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人力资源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 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45)

事项名称	免费租住人才房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人才及团队引进培育扶持办法》						
	1	已认定为是	示范区高端人才、紧缺人才。				
	2	人才所设立或工作的企业(研发机构)在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 法人资格,年产值1000万元以上。					
	3	与用人单位签订3年以上全职聘用合作协议。					
申请条件	4	本人、配价	禺及未婚子女在太原市范围内无住房。				
	5	未享受太师	原市、示范区有关住房补贴政策。				
	6	对山西省方	对山西省产业转型、创新驱动有重大影响和重要促进作用。				
	7	以企业为国	单位申报,每家企业最多可申报5套。				
补贴标准	1	优秀	给予不超过5套				
ПУПЛОЧЕ	2	合格	给予不超过2套				
	1	认定为示范区高端人才、紧缺人才的文件					
印证材料	2	人才身份证件					
	3	房地局出具的无房证明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人力资源部					
会审部门	政策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46)

事项名称	优惠价租房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人才及团队引进培育扶持办法》		
	1 已认定为示范区骨干人才。		
	2 人才所设立或工作的企业(研发机构)在示范区注册、纳税,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 与用人单位签订3年以上全职聘用合作协议。		
申请条件	4 本人及其配偶在太原市范围内无住房。		
	5 未享受太原市、示范区有关住房补贴政策。		
	6 对山西省产业转型、创新驱动有重大影响和重要促进作用。		
	7 以企业为单位申报,每家企业最多可申报5套。		
补贴标准	按房租基准的80%租住示范区人才房,期限不超过2年		
	1 认定为示范区骨干人才的文件		
印证材料	2 人才身份证件		
이 요요 이 기가	3 人才与用人单位签订的聘用合同		
	4 房地局出具的无房证明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人力资源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47)

事项名称	购房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人才及团队引进培育扶持办法》	
申请条件	1	已认定为示范区高端人才。	
	2	与用人单位签订5年以上全职聘用合同。	
	3	本人、配偶及未婚子女在太原市范围内无住房。	
	4	对山西省产业转型、创新驱动有重大影响和重要促进作用。	
补贴标准	实缴购房金额的20%,最高30万元		
印证材料	1	认定为示范区高端人才的文件	
	2	人才身份证件	
	3	人才与用人单位签订的聘用合同	
	4	房地局出具的无房证明	
	5	购房协议、购房发票等证明材料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人力资源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购房补贴分5次按年度发放,每年发放补贴总额的20%;不满5年终止在示范区工作的,停止发放购房补贴。		

评审类兑现清单(48)

事项名称		租房补贴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人才及团队引进培育扶持办法》	
申请条件	1	已认定为示范区高端人才、紧缺人才。	
	2	可免费租住示范区人才房但未能安排入住的。	
	3	本人、配偶及未婚子女在太原市范围内无住房。	
	4	对山西省产业转型、创新驱动有重大影响和重要促进作用。	
补贴标准	实缴月租金的80%,最高2000元/月,补贴期不超过2年		
印证材料	1	已认定为示范区高端人才、紧缺人才的文件	
	2	人才身份证件	
	3	房地局出具的无房证明	
	4	租房合同、发票	
受理部门	政务大厅政策兑现窗口		
业务部门	人力资源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评审类兑现清单(49)

事项名称	特色园区奖励		
政策依据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合作共建园区管理办法》		
申请条件	1 园区运营方是示范区注册、纳税的企业。		
	2 园区运营方与示范区管委会或管委会委托的机构已签订共建园区协议。		
	3 对山西省产业转型、创新驱动有重大影响和重要促进作用。		
奖励标准	获得国家级园区牌照或资质 一次性给予200万元		
	获得省级园区牌照或资质 一次性给予50万元		
印证材料	获批国家级或省级特色园区资格或称号的文件		
业务部门	投资(国际)合作部		
会审部门	政策法规事务部、财政管理运营部、安全生产监督运行部、工商局、环保分局		
备注	国家级牌照或资质是指科技部、商务部、工信部、发改委等国家部委根据共建园区的发展程度、技术水平等指标给予的认定资格或者称号。		